



百泰实业

NEEQ:837529

深圳市百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BOOMTECH INDUSTRY SHARES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0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方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爱武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爱武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755-27491316
传真	0755-27491346
电子邮箱	342483351@qq.com
公司网址	www.boomtech.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银田路 4 号华丰宝安智谷科技创新园 E 座二楼 201、209 号 519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深圳市百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6,694,624.46	99,347,459.56	27.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320,485.35	51,323,971.17	37.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52	2.57	36.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50%	48.2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50%	48.34%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4,588,048.33	132,653,000.36	84.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96,514.18	5,129,929.63	270.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610,340.11	3,011,912.29	48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2,629.05	11,216,592.75	25.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23%	10.5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8.95%	6.1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26	265.38%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500,000	47.50%	0	9,500,000	47.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25,000	16.63%	0	3,325,000	16.63%
	董事、监事、高管	175,000	0.88%	0	175,000	0.8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500,000	52.50%	0	10,500,000	52.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975,000	49.88%	0	9,975,000	49.88%
	董事、监事、高管	525,000	2.63%	0	525,000	2.6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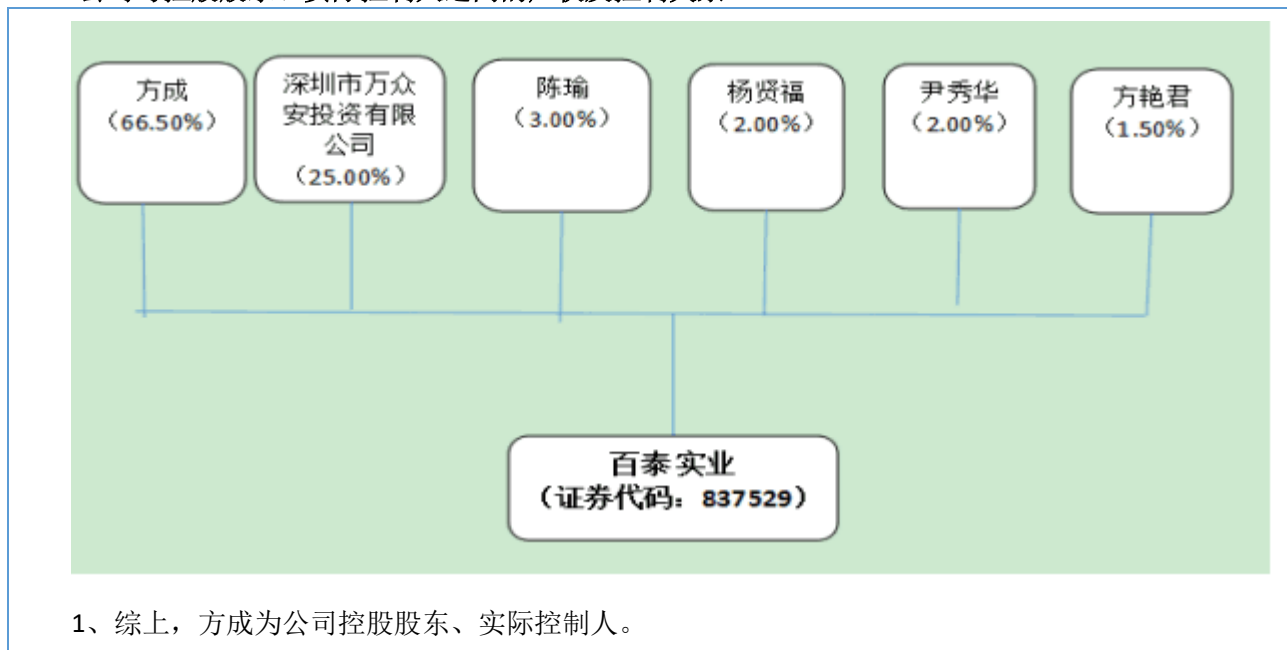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方成	13,300,000	0	13,300,000	66.50%	9,975,000	3,325,000
2	深圳万众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0	5,000,000	25.00%	0	5,000,000
3	陈瑜	600,000	0	600,000	3.00%	0	600,000

4	杨贤福	400,000	0	400,000	2.00%	300,000	100,000
5	尹秀华	400,000	0	400,000	2.00%	0	400,000
6	方艳君	300,000	0	300,000	1.50%	225,000	75,00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00%	10,500,000	9,5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上述普通股股东之间，除方成与方艳君为兄妹关系外，其他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六)。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与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各项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负债：			
预收账款	306,460.51	-306,460.51	-
合同负债	-	271,203.99	271,203.99
其他流动负债	-	35,256.52	35,256.52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